

**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
增加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**

根据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储证券”）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，本公司将自2025年10月15日起增加联储证券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。具体基金信息如下：

序号	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
1	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	008044
2	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	008045

自2025年10月15日起，投资者可按照联储证券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、申购、赎回等业务。关于上述基金的基本情况、费率等重要事项，详见相关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司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告。

投资者通过联储证券认/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，或可享受费率折扣优惠，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联储证券的公告为准，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、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6006

网 址：www.lczq.com

联储证券的具体业务办理方式及业务办理规则等，请投资者遵循

其规定。

2、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0755-29395858

网 址：www.boyuanfunds.com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信息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理性判断市场，谨慎做出投资决策，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。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五日